

2024 年全区“八个新突破”实施方案

(送审稿)

为深入贯彻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确定的“八个新突破”重点工作，确保全区重点领域实现破难、破题、破局，以重点工作的率先突破带动全局工作整体提升，结合区情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认真落实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、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安排部署，以及区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工作安排，深化拓展“三个年”活动，全力落实“八个新突破”重点工作，抓住主要矛盾、突出重点领域、扭住关键环节、突破瓶颈制约、实施前瞻布局，坚持用改革的办法、创新的思路、务实的举措解决问题、推动落实，创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碑林实践取得新成效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(一) 加快推进“双中心”建设在成形起势上实现新突破

坚持科技创新，抢抓西安“双中心”建设机遇，围绕国家级创新街区试点、省级立体联动孵化器示范点和市级“三器”示范平台建设，通过“建平台、育主体、强转化、促融合”，加快实现动力变革和动能转换，着力打造高水平创新创业示范区。

1. 实施科技型企业“登高、升规、晋位、上市”四大工程和高新技术企业“成长计划”，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150 家。
2. 开展政策宣讲，精准对接，多维服务，全年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 600 家以上。
3. 推动建设市场化、专业化、规范化的技术经理人队伍，全年培育市级技术经理人 50 名。
4. 充分发挥区内高校院所的科技、人才资源优势，全年开展产学研协同创新活动 5 场。
5. 发布《碑林区 2024 年秦创原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》，对接高校、科研院所，搭建校企合作平台，全年推进科技成果就地转化项目 30 项。
6. 营造良好环境，支持科技企业发展壮大，组织企业申报省市各类科技计划项目，申报开展“科创西安”活动，强化技术转移示范机构、“三器”示范平台建设。
7. 引导和支持企业加强科技创新，加速成果转化和技术应用，全年实现技术合同交易额达到 240 亿元以上。

（二）加快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在优化升级上实现新突破

聚焦重点产业链，深入开展延链补链强链扶优行动，支持一批技术能力强、产业前景广的优秀企业加快做大做强。加强新兴产业政策引导，全力推动生物医药产业发展、商贸业持续做优做强，加快产业转型升级，构建更高水平现代化产业体系。全

年规上工业总产值达 9 亿元以上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5% 以上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%。

8. 加快企业培育，提高产业链现代化水平，全年新增省级“创新型”企业、“专精特新”企业共计不少于 5 户。

9. 加强支持政策的集成供给和靠前发力，优化企业生态环境，全年争取各类企业奖补资金 500 万元以上。

10. 加快新兴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落实，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，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，建立新兴产业重点企业和产业链企业白名单制度，支持新兴产业倍增发展，全年实施技术创新项目不少于 10 项。

11. 大力实施高品质商圈和商业街区建设行动，聚力推动钟楼—南门国际消费中心转型升级，广泛培育沉浸式、互动式消费新场景，全年创建不少于 1 个夜间消费聚集区，新增“一刻钟”便民圈 3 个。

12. 推动跨境电商、数字文旅场景应用，积极配合市级部门办好西部数字经济博览会，全力打造区域数字赋能产业生态。

13. 秉持“产城人文融合”“文商旅融合”“线上线下融合”三大发展理念，促进传统与现代商贸业融合协调发展，全年新增限额以上贸易单位 25 个。

14. 全面贯彻落实一对一包抓模式，全年为辖区企业申报惠企政策不少于 20 项。

（三）加快推进对内对外开放在战略纵深上实现新突破

持续打造跨境电商产业园，拓展开放通道，打造高能级开放平台，加快贸易提质增量，全面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，全年实现进出口总值增长 8%，完成全年外资、内资目标任务。

15.加快对外贸易提质增量，促进外向型经营主体和外贸平台型企业的培育引进，全年净增外贸企业 15 家，服务进出口总额增长 10%，进出口总值增长 10%。

16.支持企业开展进出口业务，组织企业参加进博会、夏洽会、丝博会等国际性大型招商展会 15 次以上。

17.依托西安跨境电子商务服务中心，以跨境电商产业园为抓手，为园区企业提供支持和服务，促进跨境电商产业园持续发展，全年新增跨境电商企业不少于 5 家。

18.加大政策激励和服务保障力度，全年争取中省市各类外经贸扶持资金 2000 万元以上。

19.用好欧亚经济论坛、丝博会等重大平台，加强与京津冀、长三角、粤港澳大湾区等战略合作，招引一批体量大、带动强的标志性企业和项目。

(四)加快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转化发展上实现新突破
完善保护文物、传承文明、发展文化的机制，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，新增规上文化企业 2 家，规上文化企业营业收入达到 70 亿元以上，全年旅游总收入增长 12% 左右。

20.深入挖掘文物蕴含的历史文化积淀，全面梳理排查辖区

内文物资源，开展第四次全国不可移动文物普查。

21. 鼓励支持博物馆、纪念馆等文保单位开展精品展览和五进活动，提升文物的教育、旅游价值功能和公共文化服务功能。

22. 深度整合辖区文旅资源，围绕重大节假日等时间节点，打造具有品牌效应的文旅促消费活动，举办第八届“夜碑林·悦生活”夜游嘉年华系列品牌活动。

23. 实施“文旅+”行动，引导发展“文旅体商”融合新业态，探索打造高品质文商旅消费聚集区，积极争取“一带一路”国际赛事落地碑林。

24. 加快文旅产业数字化布局，实施数字文旅“五个一”工程，以非遗数化、景区数化、商圈数化、文物活化为突破，召开数字文旅高质量发展大会（论坛），促进文旅资源数字化开发和转化，激发文旅产业新活力。

25. 高质量推进文化产业园区建设，聚焦文旅重点产业链谋划实施一批精品项目，培育扶持一批景区运营、文旅演艺、互联网信息服务等重点企业，打造动漫、电竞、传媒、影视、新闻出版、文创等优势产业集群。

（五）加快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在重点攻坚上实现新突破

全面打好生态保护和污染治理攻坚战，推进绿色低碳发展，建设美丽碑林，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在全市中心城区排名中实现提升进位，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2%—3%。

26. 落实好西安市空气质量改善进位计划，加强细颗粒物和

臭氧污染协同防控，深化联防联控，PM2.5 平均浓度控制在上级下达的任务指标内。

27. 打好蓝天保卫战，协同推进“减煤、抑尘、控车、治源、禁烧、增绿”，深化过境货车分流绕行综合管控和柴油货车通行管理，全年淘汰老旧柴油货车 507 辆。

28. 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，持续改善水生态环境，开展水环境整治，加快补齐污水治理及配套基础设施短板，区域污水处理率达到 96.9% 以上。

29. 落实《碑林区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规划(2022-2025 年)》年度任务要求，加快碑林区再生资源回收服务点专业化能力建设。

30. 打好净土保卫战，有效管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，提升人居环境质量，持续推进黑臭水体整治。

31. 做好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工作，完成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指标任务。

32. 提升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水平，积极推进新污染物治理和生态环境安全风险应急演练，有效防范和化解生态环境安全风险。

33. 落实既有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相关工作，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不低于 35%。持续推广新能源汽车，完成新建新能源汽车集中式充换电站 94 座、充电桩 4700 个任务要求。

（六）加快推进城市治理效能智慧韧性上实现新突破

坚持大城细管、名城严管、老城新管、依法柔管，提升“中优”发展内涵，推进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，加快完善城市运行保障体系，有序推进城市更新改造，推动城市空间发展战略落地，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，完成城建投资1.92亿元。

34.统筹推进《西安历史城区保护提升城市设计与控规》《碑林环大学硬科技创新街区规划》等编制工作，坚持“留改拆”并举，防止大拆大建，实施小规模、渐进式“微更新”“轻改造”，实现历史文化保护、城市形态优化、产业转型升级、居民生活改善有机统一。

35.稳妥有序做好人口疏解和结构调整，优化提升主城区功能品质，有序疏解非核心功能，持续实施老旧小区和危旧房屋改造提升，推进市三建、大学东路西段、永华里棚改项目和幸福林带小区安置楼建设，确保顺利完成“保回迁”任务。

36.抢抓中央推进三大工程机遇，配合做好平急两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相关工作；大力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，配合做好保障房资格审批、房源分配等相关工作。

37.探索社区公共设施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改造和管理，加快实现城市运行“一网统管”，探索“三无小区”物业环卫一体化管理模式，提升城市管理效能。

38.推进钟楼饭店、骡马市步行街改造提升，布局消费新场景，加快东大街振兴。

39.推动构建和谐宜居碑林，全面升级环卫车辆，新建提升

公厕 7 座。

40. 开展城市基础设施提升行动，充分挖掘停车资源，加快公共停车位建设。

41. 配合供电部门完善电力配套设施建设，稳步推进主城区热力配套管网建设，大力解决城市集中供热不足问题，实施老旧热力管网改造 7.499 公里。

42. 持续优化市容环境秩序，加大占道经营整治力度，扎实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加快构建分类收集、分类运输、分类处置的闭环体系。

(七) 加快推进民生保障和社会服务在优质均衡上实现新突破

按照规划引领和人口规模合理高效配置公共资源，优化全龄化全生命周期服务供给，不断提高人民生活品质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% 左右，新增城镇就业 1.3 万人以上。

43. 实施就业服务提质工程，在区域高校设立 3 个就业服务驿站。

44. 举办现场招聘、网络招聘、直播招聘、就业指导、创业辅导等就业创业活动 50 场（次）以上，累计组织提供各类就业岗位 30000 个以上，确保“零就业家庭”动态清零。

45. 切实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，加强区级应急成品储备粮及粮食应急供应网点的日常监管，确保辖区粮食供应平稳有序。

46. 新建 2 个社区养老服务站，提升改造 5 个社区养老服务

站。

47.持续优化老年助餐服务供给，力争社区助餐服务点覆盖率达 70%以上。

48.围绕养老服务、婴幼儿托育、儿童托管、社区助餐、家政便民、健康服务、体育健身、文化休闲和儿童游憩 9 项功能，打造不少于 3 个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项目。

49.积极借鉴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发挥我区文旅、科技资源优势，与帮扶地区建立健全信息共享、资源共享、工作交流等帮扶协作机制。

50.加大相关部门参与“融救联助”工作力度，融合社会力量帮扶困难群众资源，实施“百灵鸟系列”温情救助服务计划，为特殊困难群体提供生活、照护、支持、链接等四大类服务，不断丰富我区“融救联助”服务体系工作内涵。

51.加大托育服务供给，健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，全区托位总数达到 3450 个。

52.完成碑林区公卫中心(区中医医院、区疾控中心)项目建设。

53.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，争创“全国中医药工作示范区”。

54.新建、改扩建中小学和幼儿园 1 所，新增学位 900 个。出台学前教育、义务教育招生管理办法，落实好高中阶段招生管理办法，全流程规范教育招生管理。

55.以等级创建、基地园建设等为抓手，持续扩大学前教育优质资源的辐射引领作用。做好普惠性民办园认定管理工作，保

持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90%以上，促进普惠园品质提升。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60%。

56.新组建 1 个市级“名校+”共同体。巩固好“名校+”成果，进一步深化优质辐射、优质发展、优质特色、优质提升“四优”工程，充分运用集团化办学“名校+”模式，构筑碑林学校发展新格局。紧盯行业发展动态，在课程建设、人才培养、实习实训等方面深化产教融合发展，持续巩固中职学校“双达标”工作成效。

(八)加快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在能力水平上实现新突破
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，聚焦重点领域和突出风险遏增量、消存量、防变量，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，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。

57.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、破坏、颠覆、分裂活动，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依法打击非法宗教活动，坚决维护政治、意识形态、社会等领域安全。

58.深入开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“两行动、两措施”，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和综合整治，持续推进信息化、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，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，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。

59.落实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任务，新建 1 个综合减灾示范社区，新改建应急避难场所 13 处，落实防汛减灾“四项机制”，提升灾害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置能力。

60.出台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，实施10大行动、10类专项整治，加强重点行业安全监管，持续推动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年度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。

61.扎实推进处理房屋“办证难”遗留问题三年攻坚行动，全面化解存量，坚决遏制增量。

62.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，防范中小金融机构、房地产等领域风险。

63.持续开展“矛盾大排查、积案大化解、源头大治理”专项行动，下大力化解信访积案，下功夫治理重复访和越级访，切实提升群众满意度。

64.积极推进法定债券申报工作，支持全区公益性项目建设。

65.严格落实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，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要求，规范使用债券资金。

66.加强债务信息统计报送工作，动态监控债务风险。

67.严格落实化债方案，科学制定还款计划，按时还本付息，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。

68.落实既定的年度政府隐性债务化解计划，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突出战略引领

由区发改委牵头，坚持以深化高质量项目推进年活动为支撑，将突出战略引领贯穿于“八个新突破”全过程，聚焦事关碑林发

展的全局性、根本性、长远性问题，以战略定力纵深突破，确保战略目标举措落实。

1. 坚守战略目标。从战略高度聚焦“六个碑林”建设，聚力“六个奋勇争先”，做优“千亿级实力城区”，探索走好主城区转型升级新路子，努力让老城区焕发新活力，一年接着一年干，一张蓝图绘到底。

2. 抓实战略举措。将“八个新突破”作为实现“六个碑林”奋斗目标的战略性举措，加强考核工作的战略导向功能，以重点工作率先突破带动全局工作整体提升。

3. 强化战略支撑。深化“三个年”活动，突出项目化实施、清单化推进，聚焦优势产业、城市更新、民生保障等领域，谋深谋实2024年重点项目，着力实施一批打基础、利长远的重大项目，以高质量项目支撑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全面深化改革

由区委改革办牵头，坚持以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为关键，将全面深化改革贯穿于“八个新突破”全过程，坚持用改革的办法破解发展难题、构筑新的优势、激发动力活力。

4. 深化理念改革。推进有为政府更加有为、有效市场能量裂变释放，顺应规律、扩大开放，真正把该管的管起来，把不该管的交给市场，有效激发全社会尤其是社会资本的内生动力。

5. 深化机构改革。精心组织完成全区党政机构改革任务，优化政府职责体系和组织结构，破除中心城区转型升级、打造新生

活空间的各种障碍，持续提升老城区功能品质。

6.深化国资国企改革。深入实施全面覆盖的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，加强科技创新、结构调整、防范化解风险，加快提高规范化管理和市场化运营水平，全面增强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。

7.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。牢固树立服务企业就是服务发展的理念，在市场准入、金融支持、政务服务、便利投资、法治保障等方面推出一批创新举措、实现重要突破。

8.深化财政体制改革。强化预算约束，构建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做好支持长远发展的财力保证。

（三）提升作风能力

由区委组织部牵头，坚持以深化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为保证，将提升作风能力贯穿于“八个新突破”全过程，稳步提升干部履职能力和水平，促进全区干部改革创新、担当作为。

9.增强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。引导各级干部牢固树立和认真践行正确政绩观，实施干部履职能力提升计划，不断提高以新发展理念来把握发展、衡量发展、推动发展的能力。

10.增强服务群众本领。全面改进服务群众的方式方法，深入推进“接诉即办”改革，建立高效纠错机制，及时纠正不符合群众需求的行为。健全完善“三联一进”工作机制，全面推进小区邻里服务站建设，完善为民服务体系。

11.增强防范化解风险本领。强化底线思维和极限思维，加强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，既要科学预见发展走势和隐藏其中

的风险挑战，又要在面对风险时抓住要害、果断决策、有效处置。

四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 2024 年全区“八个新突破”领导小组，研究重大事项和重要举措，坚守战略目标、抓实战略举措、强化战略支撑，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重大问题。区级设立 8 个专项推进组，由区级领导任组长，牵头抓好目标任务的推进落实。各项任务牵头单位和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研究部署，推动落实。

（二）完善工作机制。建立健全以“八个新突破”实施方案为“纲”、政府工作任务分工为“目”的纲举目张工作体系。紧紧围绕支持政策、关键举措、重大项目和标志成果，强化目标牵引、合力推动、真抓实干，加强协调调度，压实工作责任，推进协同协作，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各项任务。

（三）强化考核督导。区委办公室、区政府办公室联合开展督查督办，加强督导检查，强化日常督导和重点督查，倒逼责任落实；加强绩效考核，建立健全专项考评责任体系，激励担当作为；加强监督执纪，为“八个新突破”取得实效提供坚强纪律保障。

（四）深入开展调研。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，深入一线开展调查研究，针对工作中存在的堵点淤点难点问题，逐一梳理形成问题清单、责任清单、任务清单，列出解决措施、责任单位、责任人和完成时限，力促问题尽快解决。

附件：2024 年全区“八个新突破”领导小组

附件

2024 年全区“八个新突破”领导小组

一、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张 帆 区委副书记、区政府区长

副组长：张 营 区委副书记

乔建宏 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常务副区长

黄 华 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副区长

党 浩 区委常委、区纪委书记、区监委主任

聂文斌 区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

姚 勇 区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

孙崇博 区委常委、统战部部长

唐 玮 区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

朱 敏 区政府副区长、公安碑林分局局长

张 武 区政府副区长

王 菲 区政府副区长

董晓楠 区政府副区长

董 鹏 区政府副区长

二、领导小组办公室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，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办公室主任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同志兼任。区考核办、区委宣传部、区委政法委、区科学技术局、区经济贸易局、区民政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、区文化和旅游

体育局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市生态环境局碑林分局主要负责同志(主要负责同志由区级领导兼任的,由主持日常工作的负责同志参加)为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。

三、专项推进组

为了加强统筹和推进,成立“八个新突破”专项推进组,每组由一位区领导任组长,各推进组要按照“八个新突破”实施方案和政府工作任务分工,细化实化各项目标任务,协调解决发展和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,推进各项目标任务有效落地实施。各组成员单位由组长根据具体工作任务适时增减。

(一) 加快推进“双中心”建设在成形起势上实现新突破组

组 长: 王 菲

牵头单位: 区科学技术局

成员单位: 区委组织部(区委人才办)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区教育局、区经济贸易局、区财政局、区金融工作办公室、环大学创新产业带管理委员会等有关部门。

(二) 加快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在优化升级上实现新突破组

组 长: 董 鹏

牵头单位: 区经济贸易局

成员单位: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区科学技术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、区投资合作局、区国有资产管理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金融工作办公室、区特色街区和总部楼宇经济

发展服务中心、碑林科技产业管理办公室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等有关部门。

(三) 加快推进对内对外开放在战略纵深上实现新突破
组 长: 董 鹏

牵头单位: 区投资合作局、区经济贸易局
成员单位: 区委统战部(区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)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区财政局、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、区特色街区和总部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、碑林科技产业管理办公室、环大学创新产业带管理委员会等有关部门。

(四) 加快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转化发展上实现新突破
组 长: 黄 华(提升文物保护和活化利用展示水平, 加快文化旅游产业转型升级, 加大文化产业数字化布局, 实施重大项目带动)

姚 勇(加大文艺精品创作,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)
牵头单位: 区委宣传部、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
成员单位: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区教育局、区科学技术局、区经济贸易局、区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等有关部门。

(五) 加快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在重点攻坚上实现新突破
组 长: 张 武
牵头单位: 市生态环境局碑林分局
成员单位: 公安碑林分局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区经济贸

易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、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等有关部门。

(六) 加快推进城市治理效能在智慧韧性上实现新突破组
组 长：黄 华

牵头单位：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、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成员单位：公安碑林分局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区经济贸易局、区民政局、区卫生健康局、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等有关部门。

(七) 加快推进民生保障和社会服务在优质均衡上实现新突
破组

组 长：董晓楠

牵头单位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民政局
成员单位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区教育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、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、区卫生健康局等有关部门。

(八) 加快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在能力水平上实现新突破组
组 长：乔建宏（有效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，有效化解政
府债务风险，积极防范中小金融机构风险，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）
聂文斌（坚决维护政治、意识形态、社会等领域
安全）

牵头单位：区委政法委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财政局

成员单位：区人武部、公安碑林分局、区委宣传部、区委网信办、区委社会治理办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区教育局、区经济贸易局、区民族宗教事务局、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、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、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、区卫生健康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信访局、区金融工作办公室、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碑林分局、交警碑林大队、区消防救援大队等有关部门。

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，由继任者自动接替，不再另行发文。同时，撤销 2023 年八个方面重点工作领导小组。